



151012050368

检 测 报 告

(2018) (高博) 环检 (水) 字 (1049)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南京精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



南京高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: 南京六合横梁工业集中区

邮 编: 211515

电子信箱: njgbc@163.com

电 话: 025-57601665

检测报告说明

一、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委托检测，由本公司负责全程序检测过程，并对检测过程加以质量控制，本公司对整个检测负责；委托分析，由客户送样，仅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。

三、除臭气浓度外，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测定结果以“ND”表示，对于臭气浓度应按照“<检出限”的形式执行。

四、本公司仅对报告原件负责，非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，经本公司同意复制后的复印件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
五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六、检测项目前标注“*”，表示为未经计量认证的项目。



GBEM

NanJing Gaobo
Environment Technology
Co.,Inc.

(2018) (高博) 环检 (水) 字 (1049) 号

南京高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质检测报告

第 1 页 共 2 页

受检单位	南京精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	地 址	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小营河北路 189 号
联系人	朱本祥	电 话	15021103871
采样日期	2018 年 8 月 15 日	采样人员	张鹏、陈志
检测日期	2018 年 8 月 16 日	分析人员	刘翠红、沈聪、 汤晓娟、李娟、叶梦涛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
检测内容	废水: pH、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、氨氮、总磷、悬浮物、石油类 雨排: pH、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、氨氮、总磷		
检测依据	pH: 便携式 pH 计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(第四版 增补版) 3.1.6.2 化学需氧量: HJ 828-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氨氮: HJ 535-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悬浮物: GB 11901-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总磷: GB 11893-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石油类: HJ 637-2012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	
结 论	详见第 2 页。		
编制	[Signature]		
审核	[Signature]		
签发	[Signature]		
日期:	2018 年 8 月 24 日		



